

完善保障体系： 推进专业评估的实然策略

●王长旺

摘要 专业评估是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环节，是高等教育从外延扩张向内涵发展转变阶段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必然要求。高等院校人才培养质量提升需要学校履行人才培养质量保证的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也需要教育行政部门加强外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内外合力，共同推进高校内涵发展。

关键词 专业评估；高职教育；内涵建设；质量保障体系

作者 王长旺，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福州 350003）

现代汉语词典把专业定义为“高等院校或中职学校，根据科学分工或生产部门的分工把学业分成的门类”。专业是高等院校办学的基本单位，是学校办学实力和水平的直接体现。本科教育抓学科，高职教育抓专业，是办学者对高等教育的基本认识。当前，高等教育发展重点从外延扩张向内涵发展转变，专业建设成为“十三五”期间高校内涵建设的核心任务和基础性工作。专业评估能较为全面地了解专业建设的有关信息，查找专业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推动专业建设上新台阶。本文主要以福建省高等职业教育为例，探讨专业评估对完善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意义。

一、开展专业评估的现实意义

（一）专业评估是高职人才培养工作评估的有益补充

同人才培养工作评估一样，专业评估是高职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一环，两者的目的都是推动高职教育提升人才培养质量。高职人才培养工

作（水平）评估启动于2004年，经过10年的推动，大多数学校已经接受了两次评估，评估工作对学校改善办学条件、规范办学管理、深化教育改革、增强质量意识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高职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属于院校评估，关注学校办学的方方面面，虽然该工作也有针对专业建设的考量，如“特色专业建设”指标中的专业剖析，但接受剖析专业的参与面不高，一般只有两个专业，不能代表学校整体专业水平。虽然学校在迎评过程中会内部对所有专业进行剖析，但这种剖析往往是被动应对，一味注重将专业建设取得的成绩展示给专家，力争把专业建设这一评估指标做到极致，而忽略了专业作为学校办学根本这一重要问题。专业评估属于专项评估，评估的焦点全部集中在专业建设本身，通过总结专业建设取得的成绩，找出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提出解决问题的思路，引导学校重新审视自身专业结构、人才培养模式和课程体系建设。

（二）专业评估是优化高职教育专业布局的有效手段

从当前高职院校专业设置情况来看，部分高职院校专业设置趋同化严重，一些行业性质的学校，行业本身的专业只占到其专业设置的小部分，由于受到生源和办学成本的影响，大多数高职院校争相设置财经类等学生报考人数多、办学成本少的专业。以福建省高职专业设置为例，2015年福建53所高职院校共有专业布点数1815个，在校生22.9万人，专业布点居首位的是财经大类专业共338个，占专业布点总数的18.6%，在校生数也居首位共5.6万人，占在校生总数的24.5%；布点数排第二的是电子信息大类专业共272个，占15%，在校生2.1万人，占9.2%；布点数排第三的是文化教育大类专业共190个，占10.5%，在校生2.3万人，占10%；布点数排第四、第五的分别是土建大类184个、制造大类171个，专业布点数排前五的专业占总布点数的63.6%，在校生占全省在校生总数的65.7%（数据来源于福建省2015年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高职院校专业设置趋同，人才同质化严重。此外，高职院校专业设置缺乏有效制约机制，学校在专业设置上任性而为，以专业审批制改为专业设置备案制的2012年福建省高职院校新申报专业为例，全省55所高职院校共申报新专业327个，当年申报专业数超过10个的学校有13所，申报最多的学校共申报23个专业。在这样的专业发展形势下，要提升人才培养的针对性与适应性必须依托专业评估对现有专业进行调整优化，淘汰一批专业趋同且办学质量不高的专业。

（三）专业评估是高职院校深化内涵建设的重要载体

新常态下社会对高职教育提出了新的要求，高职院校面对产业结构升级和经济发展方式新形势，需要转变发展理念，确立新的发展目标和新的人才培养定位。专业建设是高职院校内涵建设的根本，是学校能否办出特色的关键，也是学校各项办学工作的主线，专业建设状况直接决定着人才培养的质

量。开展专业评估能检阅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定位，较为有效地鉴别人才培养质量，建立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及长效机制，推动高职院校以专业建设为抓手，提升内涵发展水平。

二、福建省专业评估的实践探索

专业评估按实施主体不同可分为政府部门开展的行政主导型评估、第三方开展的社会评估和学校校内开展的自我评估，三种类型的评估因为实施主体不同，各自的价值取向也不太一致。

（一）政府部门的行政主导型评估

政府部门开展的专业评估属于专业建设外部质量保障体系范畴，该项评估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导向性，具有浓重的行政色彩。这类评估大多属于选优性评估，将不同办学水平的高职院校的不同专业按照同一标准进行选优排序。2014年福建省启动高职院校专业水平提升计划，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海洋经济和现代农业等产业领域，2015年重点支持高职院校建设200个与产业发展紧密结合的示范专业，提升服务产业发展能力。省级示范专业评选主要从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专业办学资源、师资队伍、人才培养质量、专业社会服务能力和发展前景等方面考察专业建设成效，从各学校申报的专业中选取办学实力强、市场需求大的专业。省级示范专业建设引导高职院校建设一批办学水平较高的校级示范专业，提升了专业建设的内涵，增强了专业服务产业发展的能力，培养了大量实用人才。

（二）第三方机构的社会型评估

第三方机构开展的专业评估也属于专业建设外部质量保障体系范畴，是高等教育评估主体多元化的重要体现。第三方机构开展的专业评估有助于提升高职院校办学的透明度，让社会有效参与并监督学校办学。受福建省教育厅委托，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于2012年开始首次系统地对全省高职专业开展评估，共有48所高职院校的906个专业点完成评估。^[1]这次专业评估取得了一定的社会反响，通过将评价结果排名前10的专业向社会公布，让社会对高职院校办学有了更深入的了解。此外，评

估结果作为省教育厅安排民办高校发展奖励经费的依据。2016年福建省引入“中华工程教育学会”(IEET)对高校的工程及科技教育进行专业认证,目前已有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等7所高职院校的机电一体化等7个专业列入专业认证范围,计划于2017年开始认证。高职专业接受境外认证在国内高职教育中尚属首次,福建省的实践探索将为我国高职教育的专业境外认证积累宝贵经验。

(三) 高职院校自我评估

高职院校开展的校内专业自我评估属于专业建设内部质量保障体系范畴,是学校在办学过程中形成人才培养质量责任自觉的主动行为。高职院校自我评估与前面两种评估的不同在于,学校一般会根据不同性质的专业(如文理科专业)制订不同的评估指标体系,而不是用同一把尺子量到底。此外,学校自我评估中被评专业会毫不保留地将专业建设最真实的情况展现给评估专家,评估的重点在于找出专业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理清专业建设的发展思路,助推专业内涵发展。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等高职院校为加强内涵建设,自我加压,主动委托第三方组织专家开展校内专业评估,结合学校专业实际在师资队伍、实践教学、课程建设、人才培养质量与社会服务、专业特色等方面对专业建设情况做出评价,通过专业评估强化每一位教师在人才培养工作中的责任意识,推动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持续深化。

三、完善福建省专业评估体系的思考

高职教育经过规模扩张大发展后,质量日益成为办学者与社会各界关注的重点话题。人才培养质量如何保证,要在专业建设上下功夫。专业建设质量的把控需要建立和完善省、校两级专业质量保障体系。

(一) 学校要形成质量责任自觉,自主开展校内专业评估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要求高职院校增强对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适应性,面向区域产业发展需求办学,推进专业与产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的对接。在高职教育发展的新形

势下,质量成为学校发展的生命线,如何确保质量,需要学校履行人才培养质量保证的主体责任,形成质量责任自觉。要建立和完善校内质量保障体系,对原有质量保障机构进行整合,成立质量保障专门机构,实现校内管办评分离。专业是人才培养的基础,要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就要在专业建设上做文章,学校开展专业自我评估,要站在事业发展的全局高度,对专业建设情况进行系统、全面的考察评价,不能就专业谈专业。专业自我评估不是单纯专业建设情况总结,而要跳出专业看专业,专业自身建设质量状况和专业在学校专业整体布局中所处的地位都应是评估关注的重点。^[2]

(二) 探索开展全省专业评估,使高职院校办学更为透明

办学信息公开是家长和社会对高职教育提出的要求,高等职业院校每年发布学校人才培养质量年度报告,在一定程度上让家长和社会对高职院校的办学情况有所了解,但了解还不是很深入,特别是对各学校的办学水平处于模糊认知的状态。对全省高职专业开展系统评估试点,对专业办学条件的硬指标和专业实力的软指标予以计分,最终确定各高职院校具体专业的具体分数并进行排名,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布。教育行政部门可充分运用评估结果,对排名处于后10%的专业强制学校予以撤销,将排名处于前10%的专业纳入四年制本科职业教育范围,允许其与本科高校合作联合培养应用本科层次人才,实现该专业升格为本科层次。若某一高职院校的专业评估排名在后10%的专业占到其招生专业总数的30%,则削减其下一年度招生计划数和新专业申报数。专业评估排名公布后,考生在报考学校时也会慎重考虑。这种奖优罚劣的工作方式能促使高职院校进一步重视专业建设,倒逼专业建设进行改革。

(三) 扩大专业认证范围,激励更多高职院校参与认证

目前“中华工程教育学会”(IEET)开展的专业认证属于境外认证,接受专业境外认证是高职院校开放办学与走向国际化

(下转第29页)

的良性循环。为促进专家充分尊重学校质量标准，审核评估组织机构应当尝试建立首席评估专家制度，用最专业的眼光审查专家拟订的进校考察计划，督导整个评估过程，防止专家脱离学校的背景情况、学校和专业的教育目标以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衡量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的优劣，提出不切合学校实际的专家意见，侵害学校的自主发展。

最后，要求专家“下沉一级”指导专业和课程建设，向课堂要效益，帮助专家“放下专家的架子，扛起专家的担子”。通过制定每校的“专家组工作模式”，实现专家组现场考察全面覆盖二级院系及与高校教学相关的管理部门。精心安排具有相同学科专业背景的两位专家共同走访二级院系，每个院系半个个工作日。在走访过程中，做到“下沉一级”，与专业负责人、教研室主任、专兼职教师、学生代表等进行系统的深度交流。在二级院系的本

(上接第 18 页) 办学的重要体现。专业认证有助于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接受专业国际(境外)认证能促使高职院校以认证工作为契机，自觉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按照国际最前沿的专业标准组织教学，重构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重新审视课程标准和专业标准，按照认证工作的要求优化专业资源配置，加强专业条件建设，持续提升专业建设水平，扩大专业知名度。从国(境)外专业认证的工作实际来看，专业认证往往与执业准入或职业注册挂钩，通过国际(境外)认证的专业，毕业生在就业竞争力上要明显优于未经认证专业的学生。在福建自贸区和海上丝绸之路国家战略的支持下，大批国际资本将涌入福建，就业形势将更加激烈，高层次、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将变得更加抢手，通过专业国际(境外)认证后，国际互认的文凭含金量将大大提升。

(四) 建好用好专业评估有关数据平台，确保数据真实无误

专业评估工作是建立在对专业办学有关数据分析的基础上的。福建省建设的普通高校办学监测体系包含了高职院校专业建设有关数据平台，为省级

科教学工作层面，两位专家对所有审核项目及要素进行全面考察。通过现场考察期间每晚的专家内部交流会共享各项目和要素考察信息，促进各专家独立判断又形成一致的符合学校实情的整体评估意见，推动专家组形成集体身份自觉。

参考文献：

- [1]国务院.关于《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的实施意见(国发〔1994〕39号)[A].1994—07—04.
 - [2]孙泽平,何万国.新建本科院校的人才培养质量标准探析[J].教育探索,2010(11):79.
 - [3]袁益民.院校评估如何支持院校质量改进[J].高教探索,2011(1):53.
 - [4]袁益民.教育评估理论与实践:概念、构念和理念的中外比较(下)[J].高教发展与评估,2011(2):28.
-

专业评估提供支撑，各高职院校开展校内专业自我评估要有相应的数据平台。评估数据的真实性直接影响到评估结论的有效性，数据填报时要确保数据的真实、准确，因此各高职院校要高度重视数据填报工作，由专人负责数据填报，校领导进行审核把关，建立数据倒查制度，确保数据填报准确无误。开展省级专业评估，可从参评的学校中每校选派一名工作人员进行数据核查，形成参评学校互相监督的机制，并在相关文件中明确规定将在数据核查中发现问题的专业直接作为所有评估专业中的最后一名。确保评估数据的真实性，有助于维护评估结论的权威性。

参考文献：

- [1]王长旺,王明惠.台湾技职教育系所评鉴与福建高职教育专业评价的比较及启示[J].教育评论,2015(12):75—78.
- [2]吴一鸣.高职“诊改”突破口:内部专业评估[N].中国教育报,2016—09—13.